

新址安全保卫服务需求

单位名称：兴安盟精神卫生中心

单位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新桥东大街以南，
环城东路以东

一、项目概况

新址建筑面积 59745.47 平方米，共计 6 栋楼，其中 1 号门诊楼为七层，一至三层为门诊诊室和医技科室，四至七层为半开放病区；2 号住院楼为五层，均为封闭疗区；3 号睡眠医学中心为三层，一至二层为半开放疗区，三层为培训示教室；4 号行政楼为四层，一至三层为办公室，四层为会议室；5 号食堂为一层；二期结核楼为五层，计划暂不使用。

二、资质要求

需提供由公安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、保安服务许可证等资质。

三、服务要求

安全环境：为医护患提供安全、有序、无威胁的环境。

风险防控：有效预防和应对各类安全事件（暴力、盗窃、破坏、纠纷、走失、非法闯入、灾害等）。

资产保护：保障医院药品、设备、财务、数据等资产安全。

秩序维护：确保医疗活动顺畅进行，维护院内秩序（排

队、探视、交通等)。

应急处置：快速、专业地响应各类突发事件。

合规与隐私：严格遵守医疗法规、隐私保护法规及医院内部规定。

形象沟通：安保人员代表医院形象，需专业、礼貌、具备良好沟通能力。

数量与资质：按照医院基本情况合理安排人员，人员年龄应低于 45 周岁，身体健康，无基础疾病，无犯罪记录，持有保安员证。

专业技能：人员应具备防爆技能、消防操作、急救知识、冲突调解等能力。

排班与覆盖：要求全天 24 小时覆盖，科学排班确保关键岗位和时段有足够人手。

四、其他要求

1. 需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和预算金额：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具体特点的安全保卫组织架构、人员配置、工作计划、质量保障措施等，并提供详细、合理的预算金额。

2. 类似项目经验：提供具有大型公共建筑，特别是医院、精神卫生机构或类似特殊场所安全保卫成功经验的案例证明。